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惠州仲恺高新区管理委员会教育文化卫生健康局

填 报 人: 黄琳岚

联系电话: 3278763

填报日期: 2024 年 4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育、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传染病疫情应急处置、公共卫生监督、计划生育、医疗保障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筹拟订相关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本系统各领域体制机制改革。

2. 负责教育、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事业发展，推进本系统各领域公共服务和多元化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本系统各领域惠民工作，统筹推进基础教育、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服务的标准化、均等化。

3. 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综合管理中等职业教育、基础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工作。负责开展教育督导评估评价。指导各类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指导教育系统党建工作和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和艺术教育工作及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学校的安全、稳定和保卫工作。主管学校的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主管教师工作。统筹管理社会力量办学，指导管理各类面向中小学生的教育培训机构，强化校外教育培训监管。

4. 统筹规划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产业发展。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推广和相关保护工作。负责对重大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活动以及从事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经营项目的监管。负责全区文化遗产、革命遗址、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工作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负责推进全民健身计划，组织指导监督体育竞赛工作。指导体育彩票销售管理，依法依规使用体育彩票公益金。

5. 制定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组织落实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执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负责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负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和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贯彻执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园区、镇（街道）卫生健康工作。

6. 负责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工作。监督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组织实施医疗保

障筹资和待遇措施，完善动态调整平衡机制。负责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7. 指导监督教育、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等安全生产相关工作。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8. 负责教育、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市场、体育市场、卫生健康综合、医疗保障等执法监督工作。

9. 研究制定教育、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人才发展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

10. 组织、指导和管理本系统各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与宣传推广。

11. 完成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展现担当作为新气象。

（1）强化政治意识，把握政治大局。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

治任务，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等制度，组织召开党组会及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会20次，推进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常态化、制度化。

（2）建强战斗堡垒，夯实党建基础。根据机构调整工作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原机关党总支升格为机关党委，下设5个党支部，并于2023年9月底完成了换届选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的具体要求，认真执行谈心谈话、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等基本制度，持续规范组织生活。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开展党务工作培训，定期组织党员重温入党誓词，为党员过政治生日。注重培养先锋力量，设立3个“党员示范岗”，成立5支党员突击队。认真落实年度发展党员计划，共储备7名入党积极分子，1名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

（3）聚焦重点事项，做好服务保障。全年跟踪督办重点事项47项，包括4项国家、省考核事项，16项全区重点工作（挂图作战）事项，7项市政府工作报告分解事项，4项惠州市十件民生实事，6项区委、区管委会决策部署事项，1项“互联网+督查”平台问题线索清单，9项“百千万工程”之城镇建设专班事项。及时稳妥处置各类信访案件30余宗，办理12345市民热线投诉件1802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42件，主办件33件，会办件9件。及时率、回复率都达到100%，确保民有所呼，

政有所应。

(4) 压紧压实责任，抓牢安全生产。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坚持每月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或专题研究工作不少于1次，2023年，专门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10余次。建立局系统“安全生产检查日”常态化机制、安全生产闭环管理工作机制，严格落实局领导带队每月至少开展2次检查活动，全系统每半年至少全覆盖检查1次，督促推行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督查、复查、验收、销号的闭环管理机制，2023年全球全系统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有序。

2. 凝心聚力提质增效，实现教育事业新突破。

(1) 党建引领稳方向。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在32所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中实现书记、校长“一肩挑”。突出抓好民办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党组织建设工作，在全区公办中小学党组织中开展星级党建示范点评定工作。推动“党建+教育”双向融合，深化“一校一品”党建品牌创建活动开展，培育了“先锋家委会”“红旗书屋”等多个校园党建品牌。今年以来，已推动全区52所公民办中小学校组建“先锋家委会”，动员2851名党员家长参与，“先锋家委会”党建工作获得全市“先锋杯”创新大赛二等奖，受到新华网等国家级媒体宣传推介。

(2) 扩容增量强底气。全年高标准推进13所在建、新改建

项目建设，建成后可新增约 1.2 万个优质公办学位。其中仲恺高级中学、仲恺中学附属小学等项目可如期交付使用，同步对现有学校学位挖潜扩班，年内新增中小学公办学位超 9000 个。2023 年新增惠环中心、恺韵、潼湖中心幼儿园 3 所公办幼儿园，提供公办学前教育学位 720 个。全区积分入学总体录取率为 91.4%，起始年级户籍生按就近原则 100%录取，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 95.1%。惠州市老干部（老年）大学仲恺区分校正式揭牌，成立区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仲恺教育体系更加完善。

（3）五育并举强实力。成功申报广东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实验区，启动创建五个紧密型“城乡教育共同体”。探索成立区级学前教育集团 1 个，区级基础教育集团 2 个。全面推动“双减”政策落细落实，制定并印发课后服务方案，推动校内课后服务和校内托管由“全覆盖、广参与”向“强保障、上水平”转变。教育总体质量不断攀升，市义务教育阶段教育质量监测中，我区各科平均分、合格率、低分率等各项指标均名列全市七个县区前列，2023 年高考实现特控线本科线双提升，我区义务教育阶段质量稳居县区第一梯队。

（4）强师增效激活力。通过高校直招方式新招录一大批湖南师范大学、华南师范大学等优秀大学毕业生进入教师队伍。全

区教研员全学科全学段覆盖，师资结构日趋优化。教师队伍成长迅速，全年我区教师获国家级 2 项，省级 47 项，市级 363 项，共 412 人次（比去年增加 274 人次），其中有 138 人获一等奖。5 名学科教师（市第一名）代表惠州市参加广东省中小学青年教师能力大赛。组织 49 名校长与骨干教师参加省级强师工程培训，3200 名教师参加“百万人才培养工程”省级培养学员走进乡村教育活动。

3. 优化深化文旅融合，打造文化发展新动能。

（1）推进文化传承推广。坚持文化惠民，举办国家级非遗项目莫家拳进校园传承活动，创编具有高新区特色的校园莫家拳操，在全区近 30 所中小学开展特色社团活动，参与学生达 800 多人。“故事妈妈”志愿服务队项目入选 2022 年度广东省“最美未成年人阅读推广项目”榜单，原创音乐作品男女声小组唱《这个家》获得 2023 广东省群众艺术花会决赛音乐类银奖。积极组织创作文艺精品，共获得省级奖项 6 个，市级奖项 8 个。

（2）深化旅游产业融合。开展我区《旅游指南手册》编印工作，提供定制化的特色旅游路线及攻略。组织我区聚飞光电有限公司、卡撒天娇家居（惠州）有限公司积极申报广东省工业旅游培育资源项目库工作并成功入选。成功举办“品味仲恺，开启旅程”“2023 年 5·19 中国旅游日”等主题活动，阅读点击量达

数万，反响互动情况良好。做大做强乡村旅游产业，推动乡村旅游融合发展，我区陈江街道幸福村成功入选为惠州市首批乡村旅游创客基地；我区设计的以潼湖镇为主轴的新品“幸福绿道湿地生态自驾之旅”成功入选 2023 年惠州“最美农村公路”自驾线路；申报的“仲恺高新区幸福亲子互动体验之旅”成功入选第三批粤菜·东江美食乡村精品旅游线路；知味农家菜及客家人居酒楼成功入选第三批粤菜·东江美食点等。

（3）丰富文体服务供给。深入推进图书馆总分馆建设，实施“三个一”工程，共建设 1 个县区级公共图书总馆、3 个分馆、12 个集体外借服务点。升级改造区体育馆，增设室内泳池、更新监控及智能化设备，建设快速充电车位等。举办“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童心故事“绘”系列活动、阅读推广走基层活动等形式多样的阅读推广活动 68 场，星恺大剧院开展活动 16 场，举办惠州市青少年乒乓球选拔赛等群众体育活动 11 场，全年共深入开展各类文化体育惠民活动 636 场，惠及群众近 70 万人次。组队参加第 16 届省运会，取得 2 金 2 银 3 铜的骄人成绩。

4. 聚力保障全民健康，构建卫健发展新格局。

（1）优化全区医疗资源布局。完成中韩（惠州）产业园起步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并启用试运营，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惠环医院新院、区人民医院潼侨分院项目加快建设，区人民医

院总院、陈江分院、沥林分院项目有序推进，建成后将新增床位数约 1200 个。鼓励民营医院发展，指导启康医院升级为二级精神专科医院，完成南岭口腔医院新建，支持和推动中信惠州医院创建“三甲”医院。

（2）深入推进医疗综合改革。“1+7+38”医共同体建设成效明显，医疗服务水平提升。基层服务能力不断增强，新增潼湖镇卫生院获评“广东省社区医院”，6 家基层医疗机构通过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标准，推荐率达 85.7%，名列全市第一，位于全省前列。完善全区公立医疗机构异地就医结算系统对接，全面实现了跨省和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区 38 家行政村卫生站已全面上线使用村医工作站信息系统并开展医保定点报销业务，进一步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和便民服务水平。

（3）增强医疗保障服务能力。以民生保障为切入点，以医保征缴为着力点，全力做好 2024 年居民医保征缴工作，我区居民医保参保缴费率达 103.44%，居全市各县区前列；持续加强药品、医用耗材采购监管，不断规范药品医用耗材采购行为，2023 年全区药品、医用耗材线上采购率达 97.35%，位居全市前列。着力推进我区中医特色诊疗中心建设，首批推出陈江、惠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潼侨镇卫生院等 3 家中医特色诊疗中心。强化中医类专业技术人才储备，全区共储备中医师 147 名，6 家中医馆共

配备中医执业（助理）医师 46 名。在潼侨镇卫生院打造名老中医专家传承工作室，以名师带徒方式培养 9 名中医继承人。

（4）提升公共健康服务水平。持续提升“放管服”水平，目前我区为全市唯一实现医疗机构、医师及护士业务办理全流程网办的行政区，主动打破管理系统网络壁垒，让群众办事从“最多跑一次”升级为“一次不用跑”。完成广东省工伤保险省级统筹系统对接工作，有效缩短患者住院结算时间，进一步提高工伤报销效率和群众满意度。组建常见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队伍，稳步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工作。持续推进“两癌”免费筛查、出生缺陷筛查、适龄女生 HPV 疫苗免费接种等民生实事工作，惠及群众近万人。提前 1 个月完成“两癌”免费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全力做好决策参谋和服务保障工作，不断完善内控机制，保障 2023 年各项重点工作有序推进，提高工作水平和质量持续提高。为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好各项政府服务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决算收支情况

全年总收入 1,834,207,332.66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81,549,339.69 元，占总收入比重 91.68%；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收入 152,657,992.97 元，占总收入比重 8.32%。2022 年总收入为 1,734,493,244.72 元，今年比上年增 99,714,087.94 万元，增比 5.7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医保办划入我局，预算资金相应增加。

全年总支出 1,834,207,332.66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81,549,339.69 元，占总支出比重 91.6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657,992.97 元，占总支出比重 8.32%。2022 年总支出为 1,903,151,396.01 元，今年比上年下降 68,944,063.35 万元，降比 3.6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资金紧缺。

2.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

2023 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际支出 1,834,207,332.66 元，主要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461,957.77 元，教育支出 847,175,245.27 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351,721.55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521,365.82 元、卫生健康支出 334,538,620.41 元、节能环保支出 869,026 元、城乡社区支出 69,252,512.97 元，农林水支出 120,200 元，住房保障支出 130,511,202.87 元，其他支出 83,405,480 元。

5.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按照办公行政经费开支原则和范围，我局严格“三公”经费

管理，压缩经费开支，坚持厉行节约、杜绝公款奢侈浪费。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较去年减幅 26.45%。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次评价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惠仲财绩〔2024〕1 号）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围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使用效益等方面实施绩效综合评价。2023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定，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7.52 分，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表》。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名称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合计	100	97.52	97.52%
预算编制情况	28	28	100%
预算执行情况	42	39.83	94.83%
预算使用效益	30	29.69	98.96%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局严格贯彻落实区委、区管委会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根据年度工作重点，有序开展预算编制工作，确保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规范性和准确性。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每年预算编制及项目调整由党组会、局务会审议，并报管委会或财政局审定。

2023 年我局从本部门职能出发，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考虑科学性合理性，选取能够体现部门履职主要效果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可量化绩效指标进行评价，指标计算依据客观、充分、清晰可衡量。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预算编制情况涉及 2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预算编制合理性权重为 5 分，自评得 5 分；预算编制规范性权重为 5 分，自评得 5 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权重为 4 分，自评得 4 分；提前下达率权重为 4 分，自评得 4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为 5 分，自评得 5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为 5 分，自评得 5 分。预算编制情况权重共 28 分，自评得分共为 28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我局逐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做到有章可循，违章必究。我局各项资金支出按照省市区及本单位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规范执行，会计核算按照核算制度规范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等均符合制度规定，不虚列支出，不截留、挤占、挪用资金。应纳入政府采购的限额以上的货物、服务和工程项目均进行了政府采购，限额以下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均按照《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招标程序进行采购，应计入固定资产的均录入资产系统，明确专人管理固定资产，按规定进行计提折旧和摊销。资产处理按财政有关规定进行报废处理，非税收入上缴财政。

会计核算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付凭证符合规定。八万元以上预算支出提请局务会审议。我局每年坚决贯彻落实预决算信息公开制度，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预决算信息。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预算执行情况涉及 5 个二级指标，13 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42 分，自评得 39.83 分。部门预算支出率 97.09%。

(1) 资金管理

该项二级指标权重 24 分，涉及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结转结余率、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政府采购执行率、财务合规性、资金下达合法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7 项指标，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权重 5 分，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执行率。我局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97.09%，本指标自评得分自评得 4.85 分。结转结余率权重 3 分，我局结转率 $\leq 10\%$ ，自评得 3 分。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权重为 3 分，我局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 $\leq -15\%$ ，自评得 3 分。政府采购执行率权重为 2 分，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35%，自评得分为 1.98 分。财务合规性权重为 4 分，自评得 4 分。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权重为 4 分，自评得 4 分。该项二级指标总自评分 23.83 分。

（2）项目管理

该项二级指标为 7 分，涉及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 2 个三级指标。我局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自评得 7 分。

（3）资产管理

该项二级指标为 5 分，涉及资产管理安全性和固定资产利用

率 2 个指标。我局对 2023 年资产进行盘点，并按规定对报废的资产进行处理，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依据《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2023 年期末区教文卫局固定资产原值总额 40309.40 万元，在用固定资产原值总额 40309.40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40309.40 \div 40309.40 \times 100\% = 100\%$ 。根据区教文卫局（本级）的《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教文卫局本级在用固定资产占比 100%，闲置资产占比 0%。固定资产利用率比率大于 90%，自评得 5 分。

（4）人员管理

该项二级指标为 2 分，涉及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个指标。我局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比率 $> 100\%$ ，自评得 0 分。

（5）制度管理

该项二级指标为 4 分，涉及管理制度健全性 1 个指标。我局制定了财务制度、内部控制、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各工作组（中心）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自评得 4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2023 年我局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这场大战大考中全面加快改革创新，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突破。我局机

构运转正常，公用经费控制良好，“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未超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与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相符。2023 年涉及我局重点工作（项目）、区委区管委会决策部署及上级交办事项共 46 项，已完成 43 项，占比 93.47%。我局根据“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本达标。部门预算安排 58 个项目，按计划时间已完成 56 个，未完成 2 个。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12345 市民热线平台、网络问政平台、信访系统、依申请公开等），均按规定时间要求回复群众意见。年初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部门的“三定”方案明确的职责。同时，我局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预算使用效益涉及 4 个二级指标，7 个三级指标，权重共 30 分。自评得 29.69 分。

（1）经济性

该项二级指标为 4 分，涉及公用经费控制率 1 个指标。我局“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8.5757 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

费数 11 万元，得 2 分；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小于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自评得 2 分。

（2）效率性

该项二级指标为 9 分，涉及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 3 个三级指标。重点工作完成率权重 3 分，自评得 2.8 分；绩效目标完成率权重 3 分，自评得 3 分；项目完成及时性权重 3 分，自评得 2.89 分。

（3）效果性

该项二级指标为 10 分，涉及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 个三级指标。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权重 10 分，自评得 10 分。

（4）公平性

该项二级指标为 7 分，涉及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 个三级指标。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权重 3 分，自评得 3 分。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权重 4 分，自评得 4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存在问题：1. 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有待提高。目前，预算编制要求经济科目细化到款级，但在实际编制过程中，由于部分预算支出项目具有预测性和不确定性等特点，造成实际支出与预算编制不符。

2. 绩效运行监控方式单一，监控手段不够多样化；预算绩效

标准体系尚不健全，绩效指标标准体系仍需完善。

改进意见：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各工作组（中心）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建立长效机制，把绩效评价作为我局各工作组（中心）的日常性工作，建立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机制。

2. 建立绩效监督管理的动态监控机制，进行事中控制，防患于未然。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和数据并进行分类、汇总、整理分析，并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严格执行。预算编制时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合理制定项目方案和计划，明细预算项目费用，减少预算执行中的项目预算调整和结余，平衡好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完善指标体系，严格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绩效目标。